

##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对《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 （三）薪酬标准

####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

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内部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且未与公司就其薪酬或津贴签署任何书面协议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内部相关薪酬制度等领取薪酬。

##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每年津贴金额为人民币 7.2 万元（税前）/人，按月发放。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津贴/薪酬并予以发放。

4、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执行。

##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